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做出自我评价报告。

一、对内部控制报告真实性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生产经营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

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达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建立较为健全，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在 2022 年度的业务运行中得到了贯彻执行，同时根据最新法律法规也对部分进行了修订和完善，基本达到了内部控制的整体目标，对控制和防范经营管理风险、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使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一）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陕西延长石油兴化化工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二）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

公司经营活动中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所有业务环节：控制环境、风险评估、信息与沟通、控制活动、内部监督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公司、业务和事项涵盖了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四、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控制环境

1、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经营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规范运作，维护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公司能够积极维护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报告期内，公司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

董事会共有 9 名董事，是公司决策机构，负责建立与完善内部控制系统，监督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其中 3 名独立董事均具备履行其职责所必需的知识基础，能够在董事会决策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发挥独立董事作用。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涉及专业的事项首先要经过专门委员会通过后才提交董事会审议，以利于独立董事更好地

发挥作用。

公司监事会成员都具有相关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独立有效地监督和检查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公司财务等；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提出相关建议和意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日常的生产经营管理活动，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组织、协调和监督职能部门以及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顺利开展。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实施办法》《董事会决议落实及后评估办法》等制度。

2、内部组织机构

公司各部门是其专业领域和职责范围中内部控制管理工作的主责机构。根据需要，报告期内，公司对内部组织机构进行了调整，设立了党委工作部、行政管理部、审计部、证券部和财务部；子公司设立了综合办公室、企业管理部、人力资源部、安环质监部、生产计划部、科技部、物资采供部、销售部、动力装备部、财务资产部等职能管理部门，各部门之间职责明确，协调有序，有效的保证了各项工作的开展。

3、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制定了有利于企业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包括员工的聘用、培训、辞退与辞职，员工的薪酬、考核、晋升与奖惩、定期岗位轮换等。公司积极推动绩效考核制度，战略目标自上而下、层层分解，以目标责任书形式体现，保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为员工创造良好的竞争氛围，

为员工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晋升通道。

同时，公司非常重视员工素质，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竞聘上岗的重要标准。公司还根据实际工作的需要，对公司基层员工、中层干部组织定期的培训学习，促进员工的个人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全员竞聘上岗和专业技术人员聘任改革工作。

4、企业文化建设

公司秉承延长石油人“埋头苦干、开拓创新”的企业精神，通过弘扬和传承企业精神，将企业文化建设融入到日常生产经营工作中，增强员工的信心和责任感，增强公司的凝聚力、向心力。坚定不移地以改革创新带动管理工作提格升位，以产品结构调整促进装置效能和经营效益不断提升，以技术升级推动公司安全环保设施升级，保障公司安全绿色运营。另外，公司还通过劳动竞赛、健康讲堂、文体活动等各类特色主题活动来宣传企业文化，丰富员工精神文化生活，让员工有更多的获得感和幸福感，打造具有自身特色的企业文化。

5、社会责任

公司成立了安全生产委员会作为主管安全生产的最高管理机构，负责安全与环保的日常工作。制定了《2022 安全规程制度篇与安全生产技术规程篇》，规定了安全管理相关的各方面内容。

公司制定《产品质量管理办法》指导生产经营活动中质量方面的管理及控制，规范生产流程，建立严格的产品质量控制和检验制度以达到客户的质量要求。建立《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节能管理制度》，确定节能降耗

工作目标，认真履行节能减排责任，发展循环经济，降低污染排放，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效率。公司还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作为环保应急预案。

公司制订《劳动合同管理办法》，明确人力资源部与公司所有员工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每月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同工同酬。还制定了《考勤管理制度》，确保员工依法享有年休假。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工会会议等民主形式听取职工的意见，关心和重视职工的合理需求。有效履行各项社会责任，打造和提升企业形象，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

6、内部审计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并制定了《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审计委员会负责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意见审计部门的有效运作，协调公司内、外部审计之间的关系，实现对公司财务收支和各项经营活动的有效监督。

公司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其机构设置、人员配备和业务职能与公司各业务部门保持独立。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审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审计部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定期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

（二）风险评估

为建立规范、有效的风险控制体系，提高公司风险防范能力，合理保证公司安全、稳健运行，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在《风险管理办法》的基础上，进一步制定了《风险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编制了《风险

管理手册》。公司在风险评估过程中，重点关注引起风险的主要因素，认真识别与实现控制目标有关的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增强公司对内外部环境变化的敏感度和判断力，及时识别、系统分析经营活动中与实现内部控制目标相关的风险，综合运用风险规避应对策略，实现对风险的有效控制。

当前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以及应对措施包括：

1、危险化学品生产与储运和环保政策趋严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合成氨、甲醇、甲胺和 DMF，这些产品属于《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具有易燃易爆、有毒、有害及有腐蚀性等特性，对生产工艺、操作技术、设备管理以及产品的存放和运输要求较高，存在一定的安全和环保风险。

当前，环境保护问题已越来越受到社会公众的关注。企业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要经得起政府应急管理、环保主管部门和社会公众的检查监督，同时还要在特定时间段、重污染天气时，减产限产，降低排放，以满足社会、环境要求。特别是在国家通过“能耗双控”来实现“双碳目标”的背景下，倒逼企业必须加快能源结构和产业结构调整。

为保证公司能够安全生产、达标排放，实现高质量发展，公司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一是落实全员主体责任，安全生产长效机制逐步建立；二是深入危险化学品领域专项治理，本质安全稳步提升；三是深化隐患排查治理，加大安全环保投入，全面消除短板漏洞；四是加强安全文化建设，员工安全行为习惯日渐形成；五是加强应急管理，应急处置能力进一步提升；六是开展环境保护专项工作，修订《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等。

2、承兑汇票风险

公司截至报告日持有宁夏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承兑人的已到期票据 48,000,000.00 元，由于所持剩余到期票据收回仍然存在不确定性，公司经审慎评估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三）控制活动

1、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公司自身实际，建立了一套较为完整的涵盖生产经营、财务管理、信息披露等各个业务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出台、修订公司管理制度 12 项，提升规章制度与工作实践需求的匹配度，健全完善合规内控体系，促进公司业务流程合规、管理规范高效。

2、本公司重点控制活动

2022 年，公司在内控体系建设不断完善的基础上，进一步强化关键业务环节的内部控制。目前公司的关键业务环节包括：资产管理、关联交易、采购与付款、成本管理、安全生产、财务报告、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

（1）资金的管理控制

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印章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及相关管理流程，明确各岗位职责和审批权限。公司根据自身发展战略，科学确定投融资目标和规划，严格管理资金授权、审批等流程，加强资金活动的集中归口管理，定期或不定期对票据、印章等和货币资金有关事项进行检查和评价，落实责任追究

制度，确保资金安全和有效运行。

（2）固定资产管理

公司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装备管理制度标准》等相关制度，加强对固定资产动态管理，保证固定资产的安全性与完整性。公司财务部门设有固定资产核算岗位，实物管理部门设有固定资产管理员，生产车间专设设备管理员，对固定资产的申请、审批、购置、验收、入库、盘点、报废清理等全过程实施管理与控制，保证固定资产的安全完整，提高固定资产的使用效率。

（3）关联交易的管理控制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文件规定，在遵循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上，为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相关管理流程，规范管理交易决策权限、审议程序和回避表决要求、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工作流程，保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审计部门每季度都要对公司包括关联交易在内的重大事项进行监督检查，并向董事会提交监督检查结果。

（4）采购业务的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招标管理办法》《框架协议采购管理办法》《物资管理办法》和《供应商管理办法》等制度及相关管理流程，严格规范采购计划及申请、采购方式及价格确定、供应商的评估和审核、采购合同及订单的审核、采购验收和退货、付款审批权限及供应商对账等工作流程，按照规定

的审批权限和流程办理审批业务，确保物资采购满足企业生产经营需要。

（5）成本费用的管理控制

公司已建立成本费用控制系统和全面预算体系，每年末根据以前年度成本费用发生情况编制次年成本费用预算。紧贴产品市场价格，开展业财融合，通过产销联动，及时调整产品结构，提升生产效益。积极推进技术进步，优化生产工艺，实现节能降耗、降本增效。

（6）安全生产的内部控制

生产人员严格执行公司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追究制度；坚持以调度为中心的生产指挥，全力以赴放量生产。深化“四位一体”包机制和备机备车管理，加强设备维保，提升运行质量，使生产装置“安稳长满优”运行。重视安全生产投入，在人力、物力、资金、技术等方面提供必要的保障，报告期内完成双预防机制数字化创建，实现隐患数据实时上传、异常情况及时预警。有效预防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7）财务管理及报告控制

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根据登记完整、核对无误的会计账簿记录和其他有关资料编制财务报告，做到内容完整、真实、准确，确保财务报告合法合规、真实完整和有效利用。公司每月召开财务分析会议，充分利用财务报告反映的综合信息，全面分析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状况和存在的问题，不断提高生产经营管理水平。

（8）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

公司严格控制担保风险，遵循合法、安全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制定《对外担保制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以及违反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的责任追究进行了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

（9）对外投资的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投资管理制度》，严格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权限和决策程序，履行对外投资的审批，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由董事会讨论通过并将提案交股东大会讨论表决。报告期内，未发现违反公司规定进行投资的行为。

（四）信息系统与沟通

1、信息披露管理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制度及相关流程。明确了信息披露的范围和内容。董事长是公司信息披露的第一责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是信息披露管理工作的直接责任人，负责组织和协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汇集公司应予披露的信息。规范了信息披露的范围和内容、信息披露的程序、信息披露的职责，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报告期内，按照国家相关监管机构的规定，公司在选定的具备证券市场信息披露条件的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共

披露公告 53 份。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公司明确了信息披露的程序和要求，及时向外界提供信息。未履行程序的所有内部信息不得向特定对象单独透露或泄露，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提交应当公布的相关信息。

2、沟通管理

公司基本建立了完善的内部信息传递和沟通渠道，包括治理层与管理层的沟通、经营目标的下达、主要业务流程和财务信息的传递等。同时，公司建立与年报审计机构、审核监管部门和媒体的沟通机制，要求对口部门加强与行业协会、中介机构、业务往来单位以及相关监管部门等的沟通和反馈，接受其对公司内部治理和内部控制方面有益的意见。对于信息沟通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向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报告并解决。完善、有效的信息传递和沟通渠道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高效和健康。

（五）内部监督

公司建立了符合内控规范的内部监督体系。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监督。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财务监督和核查工作，并指导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等工作。公司审计部对其提供专业支持，向公司审计委员会负责并定期报告工作。审计部负责人由董事会正式聘任，具备必要的专业知识和从业经验。

报告期内，审计部通过开展专项审计和日常监督审计，对公司财务信

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内部控制制度实施的合规性、有效性进行监督和评价，保证内部控制活动的存在并有效运行。针对监督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及时分析缺陷的性质和产生的原因，要求被审计单位提出整改方案并跟踪解决，促进公司治理水平和治理效率不断提高。

五、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依据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内部控制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一）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2%，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

于 1%，则认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1%，则认为重大缺陷。

2、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②重述以前公布的财务报表，以更正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③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④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③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以实际损失总额及负面影响程度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负面影响较大，且直接财产损失金额达到 1000 万元以上，则认定为重大缺陷；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达到 100 万元以上且不超过 1000 万元，且未对公司产生负面影响，则认定为重要缺陷；该缺陷导致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不足 100 万元，且未对公司产生负面影响，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2、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六、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一）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七、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的重大事项说明。

董事长：_____

樊洛僊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6日